

比利時同志大遊行 Gay Pride Parade

2001 年 6 月 22 日，比利時部長會議上通過了一項法律草案，規定今後在比利時境內的婚姻不一定必須是異性間的結合，婚姻也可能是由兩名男性或是兩名女性所組成的。這一法案的通過使比利時成為繼荷蘭之後第二個允許同性婚姻的國家。

20.6.2017 歐盟首都布魯塞爾在這一天成為彩虹之城。超過 6 萬人今天開心上街，以遊行與嘉年華，展現對同性戀、變性人與跨性別者的最大支持，今年很幸運能夠親身在比利時參加同志驕傲盛會，在進入主會場前需要先經過安檢主會場設於 central station 與 Museum 之間的大廣場，沿途會有彩虹配件販售、一些食物、及酒，遊行隊伍一路從 Brussels central station 出發，繞市中心一圈再回到主會場，遊行隊伍很長，不同區段有不同裝扮主題，例如變裝皇后、粉紅樂隊，或是不同組成團體，例如鐵道同志工會、白領同志工會等等，甚至看到一批白髮蒼蒼的爸爸媽媽爺爺奶奶，身掛「My son is gay. I am proud of him」的板子，一同在遊行隊伍中行走響應，許多人都會變裝出席，也有許多標語小贈品發放，超級熱鬧！主會場有 DJ 及歌手輪番演出，大家都會在主會場廣場狂跳一發舞。

參與整個活動耗時約莫半天，發現比利時真的是非常 open minded 且熱情奔放的地方，在參與遊行的過程中看見同性情侶與父母合照，看見爺爺奶奶不畏人潮雙雙上街，或是許多深吻，一幕幕畫面都帶給我很深的感動，在台灣同性婚姻合法化取得小小進步的前一刻，能夠親臨現場，再獲知修法消息，心情實在難以言喻。



